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决议公告

(2008 年 8 月 28 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8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08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 13 位成员全部参加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通知中所列议题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 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以 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29 号），同意本公司以公开增发的方式增发股票不超过 7000 万股，本次增发实际发行的股票为 5700 万股，新发行的股份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上市交易。

因增发股票的原因，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要作相应修改，修改的内容见本公告附件《公司章程修正案》。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1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钟敏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云武俊是独立董事成员中唯一的财务会计专家，2002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08 年 9 月任期满 6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该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该独立董事于 2008 年 8 月 25 日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辞职申请将于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

钟敏先生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培训班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钟敏先生简历、独立董事意见见附件。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另行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

公司章程修正案

一、原公司章程第三条：“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200 万股，均为向境内投资人发行，于 2006 年 8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修改为：“公司于2006年7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200万股，均为向境内投资人发行，于2006年8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于2008年7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5700万股，并于2008年8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原公司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00万元。”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700万元。”

三、原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2,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7,7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钟敏先生简历

钟敏，男，35岁。1994年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会计师职称1996年通过注册会计师考试，取得CPA执业证书；1999年通过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CPA考试，取得证券CPA执业证书。

1994/07--2001/12，在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历任职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高级经理。主要负责部门业务日常组织管理、审计人员及客户财务人员专业培训服务；重大项目的审计负责人；先后负责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凯达股份有限公司等10多家企业的改制上市申报材料及年度报表审计。

2002/01--2005/09，在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职高级经理、授薪合伙人。主要从事企业内控管理、税务、资金筹划咨询，企业改制上市、对外收购、



兼并等资本运作策划咨询服务；负责主板上市公司与拟在创业板上市的公司改制及年报审计工作。

2005/09—至今，在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职财务总监，负责集团公司财务工作。

钟敏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提名钟敏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名钟敏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召开以前，公司董事会已向本人提交了有关资料，本人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询问，根据《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提名钟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57、58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独立董事：李春敏_____云武俊_____朱宏伟_____

薛自强_____毛跃一_____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08-37
